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9〕190号 A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二次会议 第 20190061 号提案答复的函

陈健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逐步将高速公路市内路段收费站外移，减轻拥堵压力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近年来，深圳、广州等地市积极采取措施解决交通拥堵问题。深圳市政府通过回购等方式先后取消了南光、盐坝、盐排、龙大、清平高速二期南段、梅观高速公路梅林至观澜段等 6 条高速公路收费。广州市政府也通过各种方式取消了新光快速、广园快速、东南西环等 3 条高速公路收费。

二、根据广州市政府反映，目前广州市域内已建成收费高快速路总里程 1030 公里，经初步测算，政府全部回购路段经营权所需资金超过 2500 亿元，该市财政难以承担如此巨大的资金压力，为进一步均衡路网交通流量，提升该市营商环境，广州市交通运输部门正组织相关单位开展市域范围内高快速路差异化收费试点方案研究，引导拥堵路段、时段车辆科学分流，进一步提

升高速公路通行效率。

三、采取的疏导措施。根据国务院《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国办发〔2019〕23号），2019年底前各省高速公路入口车辆使用ETC比例达到90%以上，同时实现手机移动支付在人工收费车道全覆盖。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加快推进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快捷收费应用服务实施方案》（发改基础〔2019〕935号）要求，从2019年7月1日起，对所有ETC用户给予5%的车辆通行费基本优惠；10月底前，所有车道均具备ETC服务功能。

我省目前正全力贯彻落实国务院部署，确保按时优质完成工作任务。届时，ETC将成为高速公路最主要的通行方式。车辆通过MTC车道的平均时间为14秒，通过ETC车道的平均时间为3秒，ETC的迅速普及将极大提高收费站的通行能力。

最后，十分感谢您对我省交通事业的关心、理解和支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19年6月25日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政府办公厅、广州市政府、
省财政厅。